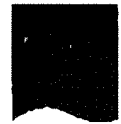


立法會CB(2)953/16-17(01)號文件

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

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

立法會  
陳恒鏞 議員

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 
衛生事務委員會主席  
李國麟議員, SBS, JP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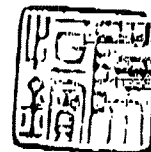
李主席：

要求於 2016 至 2017 年會期內討論「保健食品的註冊及監管」

傳媒披露，有市民因進食保健食品（六味地黃湯）引致早期肝衰竭，險要換肝續命。該保健食品含受規管藥物（補骨脂），惟有記者在無中醫師處方下，仍能輕易購入，反映規管機制存在漏洞。再者，有保健食品只需在原來的中成藥配方中添加非中藥成分，便能規避規管，再以類似原中成藥的名稱命名，讓市民難以分辨。惟此類保健食品不僅藥效存疑，添加成分對食品的作用及人體的影響更是不得以知。

就此，本人要求事務委員會於 2016 至 2017 年會期內討論「保健食品的註冊及監管」的相關議題，促請政府訂立保健食品的註冊及規管機制，讓市民知悉保健食品的成分、藥效及可能的副作用，保障市民的健康。

政安



立法會議員 陳恒鏞謹啟

2017 年 3 月 8 日